



106047

千興不銹鋼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上市代號：2025
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
 股務辦理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
 郵寄專用信箱：台北郵政第96-877號信箱
 股務代理專線：(02)2326-8818 網址：<http://www.honsec.com.tw>
 股東會24小時語音專線：(02)2326-8819

請沿虛線先摺再撕

112年股東常會通知請先拆閱

※股務營業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四點三十分

內
資
已
付台北郵局許可證
台北字第2154號

國內郵簡

(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，
應按信函交付郵資)

請沿虛線先摺再撕

郵局內裝有附件，應作信函貼付郵資
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
許可號碼簡字第0134號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

股東 台啓

※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(含股東之姓名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護照號碼、電話、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、銀行帳號、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)，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，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，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，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。

112 2025

(112) 千興不銹鋼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 聚寶堂 出席簽到卡	
時間：112年6月15日上午九時整	
地點：臺南市麻豆區工業路222號	
股東戶號：	
股東戶名：	
持有股數：	
<small>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</small>	

委 託 書		委託人(股東)	編號
一、茲委託 君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12年6月1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 1.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1)○承認(2)○反對(3)○棄權 2.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虧損撥補案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1)○承認(2)○反對(3)○棄權 3. 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。 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□內勾選擇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，視為全權委託，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，不得接受全權委託，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 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 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寄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		股東戶號	簽名或蓋章
		持有股數	
		姓名或 名稱	
徵 求 人		受 託 代 理 人	簽名或蓋章
一、二、發 向 止 現 集 保 及 付 現 取 算 得 所 檢 其 他 利 經 委 查 電 話 價 可 購 委 檢 附 具 體 事 為 。證 予		戶 號	
		姓名或 名稱	
		受 託 代 理 人	簽名或蓋章
		戶 號	
		姓名或 名稱	
		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	
		住 址	

徵求場所及：
人員簽章處

注 意 事 項

- 一、紀念品發放原則：持股未滿1,000股之股東，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，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。
- 二、紀念品名稱：香皂(紀念品數量若有不足，以同等價值紀念品替代之)。
- 三、貴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出席並領取紀念品，請於徵求期間內持開會通知書第一聯，於委託人欄簽名或蓋章，至徵求場所洽辦(限徵求股數1,000股(含)以上)。
- (一)徵求期間：112年5月15日起至112年6月9日止(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)。
- (二)徵求地點：詳如背面(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)。
- 四、股東會當天會場領取紀念品：
 - (一)親自出席股東會者，不限股數。
 - (二)委託他人代領紀念品，限1,000股(含)以上。
 - (三)請持開會通知書第一聯洽領，紀念品發放至會議結束為止，會後恕不發放亦不郵寄。
- 五、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且投票成功之股東，如欲領取紀念品，請持開會通知書第一聯(簽名或蓋章)、電子投票「議案表決情形」頁面、身分證明文件(擇一皆可)至下列時間及地點領取。
 - (一)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領取紀念品期間：112年6月15日至112年6月17日，每日上午9時至中午12時止。
 - (二)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領取紀念品地點：臺南市麻豆區工業路222號(千興不銹鋼股份有限公司)。

千興不銹鋼股份有限公司 敬啓

千興不銹鋼(股)公司股東印鑑卡
內部代號：2025

戶號

戶名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
戶籍地址	通訊地址	
電話	國籍或註冊地	股 東 印 鑑
電子信箱		
經辦核印		
啓用日期		

*若需變更基本資料或新戶，請填妥印鑑卡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寄回。
 ※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(含股東之姓名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護照號碼、電話、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、銀行帳號、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)，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，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，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，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。
 ※未附身分證影本者印鑑卡無效，且印鑑卡恕不退還。

